

网络与信息安全情况通报

第 3 期

固原市网络与信息安全信息通报中心

2024 年 3 月 18 日

全市公安机关网安部门开展全国“两会”安保 网络安全专项执法检查工作情况通报

全市各单位：

根据公安厅《关于切实做好全国“两会”安保网络安全监管专项执法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3月1日至11日，固原市公安局网安支队联合固原市委网信办会同各县（区）公安分局网安部门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保障全国“两会”网络安全专项执法检查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通报如下：

一、工作整体开展情况

全市公安机关网安部门切实加强网络和数据安全监管责任，强化网络安全监督检查理念，抽调警力对全市范围内重要党政机关信息系统、广播电台电视台重点媒体、基础电信运营单位、卫健系统相关单位、公共场所电子显示屏运营单位、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APP）运营企业等40家重要网络运营单位开展了现场执

法检查。此次专项执法检查，全市公安机关网安部门共出动警力160人次，下发《网络安全检查限期整改通知书》13份，要求限期整改完成。通过此次专项执法检查，全面了解、掌握本地涉会重点部位安全保护现状，建立对接机制，明确责任人和应急联络人，督促指导其排查整改网络安全风险隐患，确保各网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二、存在的问题

全市公安机关网安部门通过此次专项执法检查工作，确保了全国“两会”期间我市网络系统稳定运行，未发生网络安全事故，但依然存在以下问题：

（一）机房布局设施未按照标准建设，存在安全隐患。通过此次专项检查工作，发现个别单位在建设机房时，未严格按照标准建设，存在强弱电未物理隔离、消防灭火设施不符合机房要求等问题，个别单位未设置挡鼠板、无温湿度计、机房窗户未封闭、存放易燃物品。对此，检查组已现场提出了整改要求，下发《网络安全检查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按期整改完成。

（二）对重大节点安保工作不重视，存在敷衍了事现象。在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固原分公司开展专项执法检查时，发现该单位网络安全管理人员不在岗、无网络安全管理制度、主管网络安全领导不知情，中国广电宁夏网络有限公司固原市分公司网络安全管理人员以请假不在岗且无其他值班人员为由导致专项执法检查未按期开展。

（三）未依法开展网络等级测评或测评过期。在对固原市精神康复医疗中心和泾源县泾河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检查时，发现该2家单位使用的系统未开展网络等级测评工作，通过联合多部门对该单位进行约谈并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该2家单位已部署开展网络等级测评工作。另有2家单位网络系统等级测评已过期，已提醒尽快完成网络等级测评工作。

三、下一步工作意见

全市各重点涉网单位、各县（区）公安机关网安部门要在继续保持良好工作势头的同时，密切结合以往重要节点网上安保的形势特点，做好以下几点工作：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组织领导。各级重点涉网单位，要落实《党委（党组）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明确各级党委（党组）对本地区本部门网络安全工作负主体责任，细化工作措施，压实工作责任，严格执行各项网络安全保护措施。各县（区）公安机关网安部门深入排查各类网络安全风险隐患，落实重要网络、网站数据安全工作，确保底数精确、措施有力、防护有效，在全力服务涉网单位的同时，要依法打击拒不履行网络安全保护义务的违法行为。

（二）强化监督检查，落实等保制度。各重点单位要监督本级或下级单位新建在建网络系统依法落实网络等级保护制度，尽快启动第三级及以上重要网络系统等级测评和整改加固，确保重要信息系统和重点网站安全平稳运行。各县（区）公安机关网安

部门要将网络安全执法检查工作的常态化，把监察管理工作作为网安重点工作来抓。同时，在开展执法检查中要对等保制度落实情况着重要求，要在巩固现有工作的基础上，关口前移，加快进度。

（三）紧盯重要节点，有力保障安保。各县（区）公安机关要充分发挥网安部门监督管理的职能作用，协同网信、工信、密码管理、保密等职能部门，全面启动本地重大活动网络安保工作机制，组织应急处置队伍，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随时相应市局调度指令，全力做好重大重要节点期间网络安全保卫工作。

固原市网络与信息安全
信息通报中心（代章）

2024年3月18日